

2023年乐昌市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乐昌市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2 月 10 日在乐昌市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乐昌市财政局局长 连光军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乐昌市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市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要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坚持“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理念，加快推进资产资源价值化，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为我市打造韶关绿色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建设具有多元魅力和发展活力的省际门户城市提供财政支撑，较好地完成了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全年财政预算目标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4,924万元（剔除留抵退税后为89,162万元），同比增长3.56%（可比增长7.6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29,941万元（剔除留抵退税后为34,179万元），同比下降23.38%（可比下降14.33%）；非税收入完成54,983万元，同比增长28.0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余收入、调入资金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353,358万元，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438,282万元，完成预算的99.69%。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97,148万元，完成预算的96.84%，同比下降3.29%。其中：民生支出完成349,074万元，占比为87.90%，与上年相比提高0.04个百分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和债务还本支出等

15,421 万元，全市财政总支出完成 412,5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06%。

2022 年全市财政总收支相抵，滚存结余 25,71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 153,404 万元，同比增长 40.52%。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9,743 万元，同比下降 11.43%，完成预算的 92.35%；转移性收入完成 133,661 万元，同比增长 53.85%。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完成 153,404 万元，同比增长 40.52%。其中：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48,996 万元，同比增长 76.13%，完成预算的 100.24%；转移性支出完成 4,408 万元，同比下降 82.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完成 1,588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1,453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完成 11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完成 20 万元。

2022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完成 1,588 万元。其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完成 9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完成 1,473 万元；年终结余完成 16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完成 38,375 万元。其中：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5,514 万元；转移性收入完成 2,861 万元。

2022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完成 38,375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35,896 万元；转移性支出完成 2,479 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448,92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48,924 万元，专项债务 300,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4,821 万元。从债务类型看，一是地方政府债券 446,28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46,283 万元，专项债券 300,000 万元；二是经清理甄别认定的截至 2014 年末非政府债券形式存量政府债务 2,641 万元。

2022 年我市新增政府债务 131,069 万元（新增债券 125,000 万元，偿还到期债券本金的再融资债券 6,069 万元），偿还本金 6,069 万元，化解存量政府债务 179 万元，偿还利息 12,650 万元。

六、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主要成效和工作措施

2022 年，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市财政部门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要求，迎难而上，担当作为，建立健全激励机制，积极盘活政府资源资产，努力开源节流，有效应对经济下行、突发新冠疫情冲击、实施组

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等超预期因素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平稳增长（入库 8.49 亿元）；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成功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12.5 亿元、省级涉农资金 4.27 亿元；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全力保障重点支出，加强财政收支管理，防范财政运行风险，推动中央、省、韶、乐各项政策措施落地生根，取得较好成效。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一是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谱写财政新篇章。市财政部门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财政工作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到各项财政工作之中，切实履行好财政部门的职责使命。**二是着力抓好作风建设，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坚持思想从严、监督从严，层层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全面推进从严治党，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坚定不移纠“四风”树新风，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切实增强党员干部遵纪守法意识，不断筑牢思想防线，全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财政干部队伍。**三是扎实开展财经纪律检查，有效维护全市财经秩序。**市财政部门牵头开展财经纪律检查，实现对全市预算单位检查全覆盖；对部分重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专项检查，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

全高效，财经纪律落到实处。四是实施项目全过程监管，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对财政资金投入政府性工程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管，紧盯设计执行、过程监控、工程质量等关键环节，对监管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督促建设单位进行整改，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坚持开源节流并举，切实增强资金保障水平

一是强化协税护税机制。市财税部门加强与协税护税责任单位沟通对接，加强涉税信息共享、数据比对运用，对外地建筑企业预缴税、石场经营等加强税收征管，堵塞漏洞，依法依规开展欠税清缴，确保税收收入应收尽收。二是推进资产资源价值化。全面梳理我市资产资源情况，分类谋划资产资源价值化收入组织工作，推动资源向资产、资产向资金转变，实现资产资源价值化良性循环。2022年，成功出让双门寨石场水泥用灰岩采矿权；成功出让水田指标60亩、补充耕地指标1000亩；成功出让土地60宗，其中竹林公园地块以1.27亿元成交，商住地块出让实现“零”的突破。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坚持“先谋划事、再安排钱”的理念，主动对接上级部门，准确把握政策扶持方向、资金投入导向，精心谋划项目，争取更多的上级资金支持我市经济社会发展。2022年，我市成功争取新增债券资金12.5亿元，在韶关排名第一；成功争取省级涉农资金4.27亿元，在韶关排名第二。四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坚决落实“过紧

日子”要求，坚持厉行勤俭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节约出的资金全部用于“三保”、疫情防控等民生保障领域。**五是严控政府投资项目成本。**有效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通过事前绩效评估机制，核减项目可研概算金额 3.64 亿元。加强财政投资评审，全年完成各类预、结算评审项目 209 个，评审金额 24.79 亿元，审定金额 23.03 亿元，核减金额 1.76 亿元，核减率 7.09%。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2022 年全市落实民生支出 34.91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7.90%。落实省十件民生实事资金 35,750 万元，落实韶关市十件民生实事资金 38,524 万元，落实乐昌市十件民生实事资金 22,183 万元，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工作。**2022 年，我市共安排疫情防控经费共 4,037 万元，主要用于防疫物资购置、核酸检测、隔离场所、疫苗接种等，为全力抓好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二是兜牢兜住基本民生底线。**2022 年，我市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孤儿、残疾人等救助标准全面提标，城乡低保对象最低生活保障人均补差水平分别提高到 653 元/月和 315 元/月，城市特困和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补助标准分别提高到 1,325 元/月和 965 元/月，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分别提高到 1,949

元/月和 1,313 元/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分别提高到 188 元/月和 252 元/月；全年共投入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9,575 万元，有力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三是支持更高水平健康乐昌建设。统筹各类资金 34,842 万元深入实施健康乐昌行动，持续开展公共卫生机构医疗补短板行动，加快异地新建市人民医院、新建秀水镇公共卫生中心等项目建设；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再提高 5 元，达到每人每年 84 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再提高 30 元，达到每人每年 610 元。四是推进教育文化事业发展。继续加大教育投入，全年累计投入教育领域 90,420 万元。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5,400 万元建成启用梅花镇第一幼儿园等 6 所学校，新增学位 3020 个；安排 8,770 万元保障生均公用经费。积极推动文化事业发展，投入 2,967 万元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积极开展送戏下乡、千人书画大赛等群众文化活动，有序推进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提质增效工程等项目。

（四）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全力稳住经济发展大盘

一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2022 年，累计办理留抵退税 14,843 万元，同比增加 13,622 万元，累计办理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缴税费 5,075 万元，有效缓解纳税人资金压力，助力企业行稳致远。二是减轻经营主体租金负担。2022 年，对承租我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和市属国企物业的企业和个

体工商户减免3个月租金，共计减免租金488万元。三是加大政府采购对中小企业支持力度。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规范保证金收取，鼓励采购人对符合取消投标保证金的采购项目免收保证金；加强政府采购项目评估，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四是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全年投入1,103万元突出做好稳就业工作。投入103万元支持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投入520万元支持灵活就业人员就业；投入318万元支持高校毕业生就业。五是用好用活新增专项债券。2022年，我市成功争取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1.7亿元，全部投入到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等拉动投资明显的领域，有力支持重大项目建设，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带动扩大有效投资。

（五）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助推全市高质量发展

一是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年投入146,859万元支持乡村振兴建设。投入33,896万元深入开展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重点支持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补贴补助、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等项目；投入11,955万元支持农业产业发展，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流转、撂荒地整治等；投入10,247万元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支持村内道路建设、“厕所革命”、美丽乡村建设等；发放农民种

粮一次性补贴资金 778 万元，有效应对农资价格上涨影响；按照每亩耕地 86 元的标准补贴农户，共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2,804 万元。二是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全年投入 4,334 万元推进国土绿化试点示范工程建设，实施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和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完成矿山复绿面积 17.98 公顷，清理河道 8330 公里、水域面积 40 平方公里；投入 1,394 万元用于高质量水源林造林和新造林抚育，全年完成造林和抚育 2.39 万亩，石漠化地区森林植被覆盖率达 63%。三是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15,298 万元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投入 1,456 万元完成北立交桥加固修缮、武江河城区段左岸碧道建设；投入 12,831 万元用于“四好农村路”建设，进一步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和出行条件；投入 22,465 万元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全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 68.68%；投入 2,700 万元全面启动乐昌新城基础设施建设，做大做强中心城区。四是推动产业稳步发展。全年投入 31,798 万元用于产业园区建设，不断增强园区承载能力，建成标准厂房 17 万平方米，有序推进产业园城东、城南片区以及粤湘产业合作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2,661 万元支持企业发展，主要用于推动“四上”企业发展、加大企业技术改造和机构研发力度、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等方面。

（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有效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印发《乐昌市重大财政支出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实施办法（试行）》等文件，加强事前绩效评估制度建设，拓宽绩效评价范围，强化绩效结果应用，逐步建成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二是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完成全市预算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使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系统”的培训工作，全面实现政府采购各环节的全流程电子化操作，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三是创新评审协作管理模式。**利用社会资源，主动向社会力量“借力借智”，首次对协审机构实行“择优入库、定期考核、动态调整、末位淘汰”管理，并将考核结果与评审业务量、后期入选资格直接挂钩，督促协审机构切实发挥作用，提高评审质量。**四是推进电子缴款书上线。**2022年，我市成功上线非税及票据电子缴款书，以数字信息代替纸质缴款书，通过电子开具、自动核销和电子入账，打通收缴电子化“最后一公里”，非税收入管理和票据管理收缴正式迈入电子缴款书新时代，真正做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2022年我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整体良好，但仍面临不少问题和挑战：税源财源单一，收入质量偏低，财政收入增长可持续压力巨大；政府债务迎来还本付息高峰期，消化历年暂付款等存在较大支出压力；本级财力收入不足，在保障“三

保”等刚性支出后难以保障重大项目建设，财政收支矛盾依旧十分突出；部分项目谋划不够扎实、推进较为缓慢，项目资金支出偏慢、资金使用效益不高的问题仍然存在。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和委员的意见建议，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2023年预算草案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攻坚之年。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我市财政收支情况，科学编制2023年预算，做好财政工作，对合理配置财政资源具有重要意义。

一、我市财政形势分析

2023年，受税源财源单一、2022年基数较高等因素影响，我市财政收入增长压力较大。同时，我市主动对接省“双区”与“三大平台”建设，加快现代化建设，全力打造粤北绿色高质量发展先行地，政府债务迎来还本付息高峰期，全力支持“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等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大，都需要加大财政支出力度。总体判断，2023年全市财政收支压力更加突出，必须加强资金资源统筹，坚持优化支出结构，科学合理编制2023年预算。

二、预算编制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省委、韶关市委、乐昌市委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牢固树立“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理念，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持财政支出强度，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坚决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升财政治理能力，用好用足新增债券和各项转移支付资金，有效防范重大风险。为我市打造韶关绿色高质量发展重要增长极，建设具有多元魅力和发展活力的省际门户城市提供财力保障。

（二）编制原则

一是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加强财政收入统筹，增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四本预算”有效衔接，盘活存量资金资产资源。坚持“先定事项再议经费、先有项目后有预算、先有预算后有执行，没有预算不得执行”原则，严禁超预算、无预算支出。**二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勤俭节约、艰苦

朴素，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必要支出，严禁大手大脚、铺张浪费，防止超越财力搞建设、上项目，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腾出更多财力保民生、保重点工作落实。三是**优先保障重点支出**。坚决贯彻积极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的要求，集中财力、突出重点，优先保障“六稳”“六保”和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优先保障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四是**全面落实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目标编审，做实项目绩效目标。强化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管理，将财政可承受能力、成本效益分析等绩效要素融入事前谋划论证，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有机衔接，压减或取消低效无效支出，优化支出结构。

三、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安排426,0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89,17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安排260,977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安排9,789万元；债务转贷收入安排9,652万元；上年结余收入安排25,713万元；调入资金收入安排30,790万元。

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89,170万元，比上年增长5.00%。按收入结构划分，税收收入安排45,000万元，占50.47%；非税收入安排44,170万元，占49.53%。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 426,0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11,539 万元；上解支出安排 8,9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5,652 万元。

按资金用途划分：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安排 169,049 万元，占 39.67%；项目支出安排 242,490 万元，占 56.91%；上解支出和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14,552 万元，占 3.42%。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三）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情况

1. 优先保障民生，安排社保、教育、医疗、文化、交通、住房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支出 225,108 万元。一是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04 万元。其中包括：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本级财政安排）14,679 万元；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5,762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9,895 万元等。二是安排教育支出 91,202 万元。其中包括：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提高寄宿制学校等公用经费水平）8,226 万元；中小学校项目 1,500 万元等。三是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45,788 万元。其中包括：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445 万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950 万元等。四是安排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61 万元。五是安排交通运输支出 2,559 万元。六是安排住房保障支出 5,094 万元。

2. 支持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安排农林水支出 81,766

万元。其中包括：成功争取 2023 年省级涉农资金 30,092 万元，统筹用于推进全域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厕所革命、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等项目；韶关市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2,228 万元等。

3. 保障政权基本运转，安排一般公共服务、国防、公共安全、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984 万元。一是安排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151 万元，保障全市各部门正常履职；二是安排国防支出 586 万元；三是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17,470 万元；四是安排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77 万元。

4. 有效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安排科学技术、资源勘探工业信息、商业服务业、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02 万元。一是安排科学技术支出 431 万元；二是安排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28 万元；三是安排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2 万元；四是安排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31 万元。

5. 加大资金投入，确保实现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安排节能环保支出 27,876 万元。

6. 积极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安排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0,435 万元。其中包括：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652 万元；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783 万元。

（四）提前批一般债券安排情况

我市已成功争取 2023 年提前批一般债券资金 4,000 万元，共安排到 2 个项目，具体包括：

1. 乐昌市义务教育及高中教育补短板项目 3,000 万元。
2. 乐昌市县道四升三及通建制村单改双建设项目 1,000 万元。

四、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安排 92,512 万元。具体收入项目如下：**一是**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500 万元；**二是**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00 万元；**三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4,790 万元；**四是**彩票公益金收入 40 万元；**五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500 万元；**六是**城市污水处理费收入 1,500 万元；**七是**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安排 2,226 万元；**八是**上年结余收入 1,216 万元；**九是**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安排 39,240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 92,512 万元。具体支出项目如下：**一是**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 万元；**二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85 万元；**三是**小型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安排的支出 90 万元；**四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45 万元；**五是**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638 万元；**六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03 万元；**七是**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0 万元；**八是**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317 万元；**九是**其他政府

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万元；十是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0 万元；十一是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9,935 万元；十二是债务还本支出 9,240 万元；十三是调出资金 28,048 万元。

（三）提前批专项债券安排情况

我市已成功争取 2023 年提前批专项债券资金 3 亿元，共安排到 13 个项目，具体包括：

1. 乐昌市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3,000 万元。
2. 乐昌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5,000 万元。
3. 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3,000 万元。
4. 乐昌市 2021 年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项目 900 万元。
5. 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400 万元。
6. 乐昌市粮食仓储物流及应急加工升级改造项目 2,300 万元。
7. 乐昌市城区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 2,000 万元。
8. 粤北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坪石）文化旅游综合服务项目 1,000 万元。
9. 乐昌市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800 万元。
10. 广东省韶关市乐昌市生态保护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3,500 万元。

11. 乐昌市公共卫生机构医疗补短板项目 2,000 万元。

12. 广东南岭国家公园乐昌市沙坪镇入口社区建设项目 600 万元。

13. 乐昌市县域医共体建设项目 500 万元。

五、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安排 576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 56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安排 16 万元。

2023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安排 576 万元。其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安排 1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安排 560 万元。

六、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安排 45,64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42,81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36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安排 2,479 万元。

2023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安排 45,64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38,361 万元；上解支出安排 17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安排 7,112 万元。

七、政府债务偿债预算草案

根据我市存量政府债务情况，共安排 2023 年政府债务偿债预算支出 29,529 万元。其中包括：偿还一般债券本金 5,652 万元，偿还一般债券利息 4,783 万元，合计 10,435 万

元；偿还专项债券本金 9,240 万元，偿还专项债券利息 9,854 万元，合计 19,094 万元。

八、完成 2023 年预算目标主要措施

为确保收支预算和各项财政工作目标的实现，2023 年重点抓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坚持强化政治引领，持续夯实战斗堡垒

一是持之以恒抓好党的政治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中央关于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将党对财政工作的全面领导贯穿财政工作各环节和全过程，牢固树立“财”自觉服务于“政”的意识，始终确保财政各项工作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二是坚持不懈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持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坚持廉政教育和监督常态化，紧盯元旦、春节、中秋、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通过召开干部大会、发送短信等方式，强调节日期间纪律要求，常念“紧箍咒”，打好“预防针”，灵活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党性修养，严守工作纪律，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和坚定，助推

财政各项工作提质增效。

（二）加强财政收入组织，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一是积极组织税收收入。加强重点税源企业、重点税源行业、重点税种的跟踪服务，利用协税护税机制、大数据、多税种联动分析等多种方式强化税源管理，加大土地增值税清算力度，依法开展欠税清缴，实现税收收入应收尽收。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利用债券资金、涉农资金等加强道路、产业园区等基础设施建设，招引优质企业，培育新的税收收入增长点，不断做强经济基础，为税收收入可持续增长提供保障。**二是推进资产资源价值化。**继续开拓思想，全面梳理我市存量资产、资源情况，挖掘新的收入增长点，重点谋划推进采矿权出让、水田指标出让、补充耕地指标出让、土地出让、国有资产盘活等项目。从年初开始，对列入计划的收入进行台账管理，倒排时间节点，采取有力措施，加快实现资产资源价值化，切实增加财政收入。**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充分利用省出台的《关于推动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支持韶关建设国家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的若干意见》等政策文件契机，积极对接上级部门，对照政策支持领域，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谋划和申报一批惠民生、补短板、促发展的项目，争取更多的资金支持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截至目前我市已成功争取 2023 年提前批债券资金 3.4 亿元、省级涉农资金 3 亿元。

（三）严格财政支出管理，确保财政收支平衡

一是**严把财政支出关口**。坚决贯彻“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要求，继续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支出，对各项财政开支应减尽减，能减尽减。二是**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坚持有保有压，足额保障“三保”支出、债务还本付息等预算内刚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障重大决策支出，积极支持乡村振兴、教育、基本民生、卫生健康等重点领域；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三是**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树立“适度超前”观念，对必须实施的项目提前做好设计、招标等工作，确保资金一旦下达即可支出。强化项目跟踪，建立项目台账和动态管理机制，落实好定期支出通报、进展情况台账、提醒函等工作机制，推动项目实施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确保及早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落实重点财政工作，发挥财政职能作用

一是**落实“三保”应保尽保**。坚持底线思维，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加强“三保”运行监控，严格“三保”专户资金管理，保证“三保”支出需求，兜牢“三保”底线。二是**全面加强债务管理**。严格债务限额管理，坚持举债与偿还能力相匹配，加强债务风险评估，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规范举债融资行为，严禁违法违规或变相举债，完善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坚决遏制新增隐

性债务。三是用快用好直达资金。进一步完善财政直达资金管理机制，加快资金下达分解，加强直达资金支付动态监控，积极发挥“双监控”工作优势，全程跟紧资金使用情况，促进资金落实到位、规范使用。

（五）不断深化财政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建立健全集中力量办大事的财政保障机制，围绕大事要事财政保障清单滚动编制中期财政规划，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和项目制管理。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坚持绩效优先原则，进一步梳理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规程，明晰预算绩效审核、抽查和评价等业务流程，促进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和精细化，实现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问效，强化资金使用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精准性。三是加强财政监督管理。加强财会监督，健全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进一步突出监督重点，加强与各类监督贯通协调，不断提升监督效能，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不断强化预决算信息公开，拓展公开广度和深度，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深入推进依法理财，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治理能力，夯实财政管理基础。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踔厉奋发，务实创新，埋头苦

干、勇毅前行，认真执行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努力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我市全力打造粤北绿色高质量发展先行地，建设具有多元魅力和发展活力的省际门户城市贡献更大的财政力量，以实招实干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地见效。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3 年乐昌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3 年乐昌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3 年乐昌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0. 2023 年乐昌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3 年乐昌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3 年乐昌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3. 2023 年乐昌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3 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3 年乐昌市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3 年乐昌市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3 年乐昌市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2 年乐昌市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2 年乐昌市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乐昌市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乐昌市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2 年乐昌市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2 年乐昌市 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2 年乐昌市 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2 年乐昌市 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3 年乐昌市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3 年乐昌市 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表 1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9170
（一）税收收入	45000
增值税	16500
企业所得税	3600
个人所得税	1200
资源税	1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00
房产税	2800
印花稅	8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900
土地增值税	3250
车船税	850
耕地占用税	4000
契税	5100
烟叶税	1600
环境保护税	200
其他税收收入	0
（二）非税收入	44170
专项收入	261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683
罚没收入	289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5331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650
其他收入	0
二、转移性收入	336921
（一）上级补助收入	260977
返还性收入	9997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27690

表 1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555
市财力安排的补助收入	1735
(二) 下级上解收入	0
(三) 调入资金	30790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8048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60
从其他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182
(四) 结转收入	25713
(五) 债务(转贷)收入	9652
(六)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七) 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9789
收入总计	426091

备注：我市为县级财政，目前没有下级财政部门，因此没有下级上解收入。

关于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 8917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下同）增加 4236 万元，增长 5%，主要是税收收入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税收收入

2023 年乐昌市税收收入预算数为 45000 万元，增加 15059 万元。其中：

（一）增值税预算数为 16500 万元，增加 8825 万元，主要是加大土地增值税清算力度，依法开展欠税清缴。

（二）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 3600 万元，增加 1451 万元，主要是综合我市经济发展形势、企业经营和利润等因素预计。

（三）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 1200 万元，增加 109 万元，主要是综合我市经济发展形势、个人所得预期增长等情况预计。

（四）资源税预算数为 1000 万元，增加 160 万元，主要是加大资产资源价值化力度，相关税收预计增加。

（五）城市维护建设税预算数为 3200 万元，增加 548 万元，主要是综合我市经济发展形势，城市维护建设税预计增加。

（六）房产税预算数为 2800 万元，减少 797 万元，主要是受房产事业低迷的影响，房产税预计减少。

（七）印花税预算数为 800 万元，减少 12 万元，主要

是受相关税收减少，税票减少，印花税也相应预计减少。

（八）城镇土地使用税预算数 900 万元，增加 127 万元，主要是大力推进资产资源价值化，土地使用税预计增加。

（九）土地增值税预算数为 3250 万元，增长 767 万元，主要是大力推进资产资源价值化，土地增值税预计增加。

（十）车船税预算数为 850 万元，增长 16 万元，主要是主要是综合我市经济发展形势，车船税预计增加。

（十一）耕地占用税预算数为 4000 万元，增长 2906 万元，主要是税务局加强对耕地占用税的征管，耕地占用税预计增加。

（十二）契税预算数为 5100 万元，增长 797 万元，主要是综合我市经济发展形势，契税预计增加。

（十三）烟叶税预算数为 1600 万元，增长 162 万元，主要是我市依然推进烟叶种植工作，烟叶税预计增加。

（十四）环境保护税预算数为 200 万元，增长 24 万元，主要是我市大力推展环境保护工作，税局加强对环境保护税的增收工作，环境保护税预计增加。

二、非税收入

2023 年乐昌市非税收入预算数为 44170 万元，减少 10813 万元。其中：

（一）专项收入预算数为 2610 万元，增加 452 万元，主要是根据教育费附加等收入情况测算。

（二）行政事业性收入预算数为 2683 万元，增加 999 万元，主要是根据行政事业性收费执收部门收入预期情况等预计。

（三）罚没收入预算数为 2896 万元，减少 1504 万元，主要是根据公检法等部门查处案件罚没收入预期情况，并结合 2022 年执行情况等预计。

（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 35331 万元，减少 10123 万元，主要是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出租）收入、等预期情况预计。

（五）政府住房基金收入等其他收入预算数为 650 万元，减少 637 万元，主要是考虑个人住房公积金影响。

表 2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7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151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防支出	586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470
（五）教育支出	91202
（六）科学技术支出	43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6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5788
（十）节能环保支出	2787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94
（十二）农林水支出	8176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559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2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2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3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76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77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4782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表 2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二、转移性支出	89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
（二）上解支出	8900
（三）调出资金	0
（四）债务转贷支出	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
三、预备费	4150
四、债务还本支出	5652
支出总计	426091

备注：无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4115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151
20101	人大事务	621
2010101	行政运行	481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
2010104	人大会议	3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4
2010108	代表工作	32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2
20102	政协事务	510
2010201	行政运行	38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
2010204	政协会议	22
2010205	委员视察	12
2010206	参政议政	45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843
2010301	行政运行	12934
2010303	机关服务	1653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79
2010350	事业运行	68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9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01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401	行政运行	421
2010450	事业运行	5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3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83
2010501	行政运行	218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08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4
2010550	事业运行	52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
20106	财政事务	1612
2010601	行政运行	804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95
2010650	事业运行	123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90
20107	税收事务	3564
2010701	行政运行	3564
20108	审计事务	531
2010801	行政运行	265
2010804	审计业务	180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5
2010850	事业运行	8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601
2011101	行政运行	1302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96
20113	商贸事务	1635
2011301	行政运行	579
2011308	招商引资	240
2011350	事业运行	31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506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8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8
20123	民族事务	15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5
20126	档案事务	205
2012601	行政运行	168
2012604	档案馆	8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29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84
2012801	行政运行	84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84
2012901	行政运行	403
2012950	事业运行	49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3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4
2013101	行政运行	428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0
20132	组织事务	2467
2013201	行政运行	555
2013250	事业运行	2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890
20133	宣传事务	573
2013301	行政运行	249
2013350	事业运行	92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32
20134	统战事务	245
2013401	行政运行	174
2013450	事业运行	33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90
2013601	行政运行	590
2013650	事业运行	1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8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25
2013801	行政运行	1453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3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7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812	药品事务	3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0
2013850	事业运行	1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203	国防支出	5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470
20402	公安	15023
20404	检察	220
20405	法院	346
20406	司法	1881
205	教育支出	9120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422
2050101	行政运行	346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76
20502	普通教育	84152
2050201	学前教育	3131
2050202	小学教育	31639
2050203	初中教育	24025
2050204	高中教育	1140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3954
20503	职业教育	3125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125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235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235
20507	特殊教育	65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65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2
2050802	干部教育	11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31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45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45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95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75
20606	社会科学	5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5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0
2060702	科普活动	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6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61
20701	文化和旅游	2794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70101	行政运行	373
2070104	图书馆	157
2070109	群众文化	299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2
2070113	旅游宣传	8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883
20702	文物	357
2070204	文物保护	9
2070205	博物馆	148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200
20703	体育	57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57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33
2070607	电影	33
20708	广播电视	564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9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45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5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0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90
2080101	行政运行	515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7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95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4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5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96
2080201	行政运行	27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9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1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78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4679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
20807	就业补助	753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00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53
20808	抚恤	4183
2080801	死亡抚恤	13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96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98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2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69
20809	退役安置	53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0
20810	社会福利	1269
2081001	儿童福利	527
2081002	老年福利	422
2081004	殡葬	2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5
2081006	养老服务	45
20811	残疾人事业	3505
2081101	行政运行	135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5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2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76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7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354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88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66
20820	临时救助	119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81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9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2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5999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599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30
2082801	行政运行	209
2082804	拥军优属	56
2082850	事业运行	28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8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75
2100101	行政运行	372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3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2	公立医院	235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3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21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659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621
21004	公共卫生	88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977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53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6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2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8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83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5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22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97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3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445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445
21013	医疗救助	5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35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3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9
2101501	行政运行	13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8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8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876
21103	污染防治	989
2110301	大气	57
2110302	水体	74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6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2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6575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6575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12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9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615
2120101	行政运行	920
2120104	城管执法	38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79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08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7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6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6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6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69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0
213	农林水支出	81766
21301	农业农村	23556
2130101	行政运行	1127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
2130103	机关服务	1
2130104	事业运行	66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76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
2130110	执法监管	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15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582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234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443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148	渔业发展	1174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47
2130153	农田建设	418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816
21302	林业和草原	12281
2130201	行政运行	38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
2130204	事业单位	150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119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3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91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579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88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58
21303	水利	4328
2130301	行政运行	432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19
2130310	水土保持	1191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37
2130316	农村水利	527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542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44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69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0412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9534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200
2130599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7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549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823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953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9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73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73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55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559
2140101	行政运行	615
2140104	公路建设	1381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2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33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3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28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27
2150701	行政运行	427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0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4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1
2159904	技术改造支出	6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2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12
2160201	行政运行	21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3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554
2200101	行政运行	95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86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496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552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50
2200113	气象法规与标准	12
2200114	气象资金审计与稽查	48
2200150	事业运行	655
22005	气象事务	277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112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9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74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76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373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1000
2220121	物资保管保养	108
2220150	事业运行	265
22204	粮油储备	3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7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1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80
2240106	安全监管	291
2240109	应急管理	219
22402	消防事务	761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57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91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
227	预备费	4150
229	其他支出	500
22902	年初预留	500
2290201	年初预留	500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782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782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4782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1

备注：本表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现将部分支出没有公开到项级的原因说明如下：

1. 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2. 预备费（227）无下设款级、项级功能科目，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23303）等无下设项级功能科目，因此无法公开到项级，只能按照最末端功能科目公开。

关于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3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361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46 万元，增长 4.17%。主要原因：人员经费等支出增加。其中：

（1）人大事务支出预算减少 323 万元，主要是其他人大事务支出减少。

（2）政协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127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2174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4）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802 万元，主要是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广东段）“一园一带”项目建设。

（5）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43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6）财政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20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7）税收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306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8）审计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68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9）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158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10) 商贸事务支出预算减少 282 万元，主要是其他商贸事务支出减少。

(11) 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预算减少 2 万元，主要是办公经费减少。

(12) 民族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7 万元，主要是办公经费增加。

(13) 档案室务支出预算增加 13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14)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预算减少 9 万元，主要是减少人员经费支出。

(15) 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55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16)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57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17) 组织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1183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办公经费支出。

(18) 宣传事务支出预算减少 35 万元，主要是宣传事务支出减少。

(19) 统战事务支出预算减少 13 万元，主要是减少人员经费支出。

(2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72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2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预算减少 186 万元，主要是减少人员经费支出。

(22)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增加 300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相关工作安排。

2. 2023 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 174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43 万元，增长 17.83%。主要原因：增加公安辅警等人员经费支出。

3. 2023 年债务付息支出预算 47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 万元，增长 0.02%。与上年基本持平。

表 4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 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169049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5616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551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606
50103	住房公积金	3583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76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968
50201	办公经费	4393
50202	会议费	139
50203	培训费	72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4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8
50206	公务接待费	455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7
50209	维修（护）费	86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4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8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45
50306	设备购置	35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2932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1834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8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
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1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52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79
50905	离退休费	11584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1089

备注：无

表 5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2884.4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63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383.22
1. 公务用车购置	227.77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5.45
（三）公务接待费	1438.18

备注：乐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 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3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88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7 万元，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 万元，原因是出国任务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383.2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227.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80.7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5.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9.9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83 万元，原因是部分单位公务用车已达报废年限，根据工作需要，需购置车辆以满足单位正常运转；公务接待费支出 1438.18 万元，比上年减少 73.6 万元，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表 6

2023 年乐昌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国防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乐昌市属于县级市，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 7

2023 年乐昌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4983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5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4790
彩票公益金收入	4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500
城市污水处理费	15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226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39240
六、上年结转收入	1216
收入总计	92512

备注：无

表 8

2023 年乐昌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5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85
移民补助	56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24
小型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安排的支出	90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支出	90
三、城乡社区支出	1279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45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500
城市建设支出	178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500
棚户区改造支出	2195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52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82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638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03
城市公共设施	1338
城市环境卫生	122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3

表 8

2023 年乐昌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0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20
代征手续费	90
四、农林水支出	317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317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317
五、其他支出	31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48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
六、转移性支出	28048
调出资金	28048
七、债务还本支出	924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24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85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740
八、债务付息支出	985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9854

2023 年乐昌市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 支出	636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 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9218
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1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 出	81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 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81
支出总计	92512

备注：无

2023年乐昌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0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
20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5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85
2082201	移民补助	561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24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安排的支出	90
2082399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支出	90
212	三、城乡社区支出	127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4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78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5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2195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52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82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638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03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338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2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3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0

2023年乐昌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2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90
213	四、农林水支出	317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317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317
229	五、其他支出	31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4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
232	六、债务付息支出	9854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9854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36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9218
233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1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1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81
	支出总计	55224

备注：乐昌市按规定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表 10

2023 年乐昌市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
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备注：乐昌市属于县级市，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2023 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60
利润收入	500
股利、股息收入	60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0.00
上解收入	0.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16
收入总计	576

备注：无。

2023 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6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转移性支出	56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560
支出总计	576

备注：无。

2023 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
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6
	支出总计	16

备注：无。

表 14

2023年乐昌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乐昌市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备注：乐昌市无国资预算转移支付。

2023 年乐昌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42810
其中：保险费收入	27606
财政补贴收入	14679
利息收入	25
其他收入	500
一、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2810
其中：保险费收入	27606
财政补贴收入	14679
利息收入	25
其他收入	500

备注：基本养老保险金基金、失业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等由韶关市统筹，收入未在此表中反映。

2023 年乐昌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38361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8361
一、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8361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37961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00

备注：无。

2023 年乐昌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7112
累计结余	7112
一、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711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7112

备注：1. 基本养老保险金基金、失业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等由韶关市统筹，结余未在此表中反映。

2022 年乐昌市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1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141102.78
二、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149189.88
三、2022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14069.0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2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14069.00
四、2022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6248.00
五、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148923.78

备注：无。

2022 年乐昌市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1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183000.00
二、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300000.00
三、2022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117000.00
四、2022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0.00
五、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300000.00

备注：无

乐昌市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2 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131069.00	131069.00
（一）一般债券	B	14069.00	14069.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6069.00	6069.00
（二）专项债券	D	117000.00	117000.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0.00	0.00
二、2022 年还本执行数	$F=G+H$	6069.00	6069.00
（一）一般债券	G	6069.00	6069.00
（二）专项债券	H	0.00	0.00
三、2022 年付息执行数	$I=J+K$	12650.00	12650.00
（一）一般债券	J	4640.00	4640.00
（二）专项债券	K	8010.00	8010.00
四、2023 年还本预算数	$L=M+O$	14892.00	14892.00
（一）一般债券	M	5652.00	5652.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5652.00	5652.00
财政预算安排	N	0.00	0.00
（二）专项债券	O	9240.00	9240.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9240.00	9240.00
财政预算安排	P	0.00	0.00
五、2023 年付息预算数	$Q=R+S$	14636.00	14636.00
（一）一般债券	R	4782.00	4782.00
（二）专项债券	S	9854.00	9854.00

备注：无

乐昌市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2 年底 余额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及以后 年度	偿还资金来 源
一般债券	合计	14628 2.6	5652 .3	1194 0	9430	2883. 3	116377	一般公共预 算
	新增债 券	71369	2769	1194 0	8900	0.00	47760	
	置换债 券	5766. 6	2883 .3	0.00	0.00	2883. 3	0.00	
	再融资 债券	69147	0.00	0.00	530	0.00	68617	
专项债券	合计	30000 0	9240	1000 0	0.00	1110	279650	政府性基金 预算
	新增债 券	28850 0	8500	1000 0	0.00	0.00	270000	
	置换债 券	1850	740	0.00	0.00	1110	0.00	
	再融资 债券	9650	0.00	0.00	0.00	0.00	9650	

备注：无

表 22

2022 年乐昌市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 年债务限额预计执行数			2022 年末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乐昌市	449189. 88	149189. 88	300000	448923. 78	148923.7 8	300000

备注：无

2022 年乐昌市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 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其中：外债转 贷额度	新增专项债券
乐昌市	125000	8000	0.00	117000
乐昌市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2021-2022年项目	12800	0.00	0.00	12800
乐昌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12000	0.00	0.00	12000
乐昌市城区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	4000	0.00	0.00	4000
乐昌市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11200	0.00	0.00	11200
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00	0.00	0.00	10000
乐昌碳中和装备产业园及粤湘产业合作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5000	0.00	0.00	15000
乐昌市2021年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项目	5400	0.00	0.00	5400
乐昌新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600	0.00	0.00	3600
乐昌市公共卫生机构医疗补短板项目	2200	0.00	0.00	2200
异地新建乐昌市人民医院	10000	0.00	0.00	10000

2022 年乐昌市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 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其中：外债转 贷额度	新增专项债券
广东省韶关市 乐昌市生态保 护农村污水处 理设施建设项 目	13500	0.00	0.00	13500
乐昌产业转移 工业园产城融 合基础设施配 套建设项目	5000	0.00	0.00	5000
乐昌市镇区污 水处理厂提质 增效工程项目	5000	0.00	0.00	5000
广东南岭国家 公园乐昌市沙 坪镇入口社区 建设项目	2300	0.00	0.00	2300
乐昌市基层公 共卫生设施建 设项目	5000	0.00	0.00	5000
县 818 线黄圃 至两江改建工 程、县 820 线 九峰至长埂子 改建工程等七 条县道路网和 单改双项目	2000	2000	0.00	0.00
乐昌市义务教 育及高中教育 补短板	4400	4400	0.00	0.00
乐昌市 2022 年小型水库除 险加固及运行 管护项目	1600	1600	0.00	0.00

备注：无。

2022 年乐昌市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占 比
合计	125000	1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2000	1.6%
（一）铁路	0.00	0.00%
（二）公路	2000	1.6%
（三）机场	0.00	0.00%
（四）水运	0.00	0.00%
（五）城市轨道交通	0.00	0.00%
（六）城市停车场	0.00	0.00%
（七）综合交通枢纽	0.00	0.00%
二、能源	0.00	0.00%
三、农林水利	27900	22.32%
四、生态环保	0.00	0.00%
五、社会事业	29300	23.44%
（一）卫生健康	17200	13.76%
（二）教育	9800	7.84%
（三）养老	0.00	0.00%
（四）文化旅游	2300	1.84%
（五）其他社会事业	0.00	0.00%
六、仓储物流基础设施	0.00	0.00%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7000	37.6%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18800	15.04%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8800	15.04%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0.00	0.00%
（三）棚户区改造	0.00	0.00%
九、其他	0.00	0.00%

备注：无。

2022 年乐昌市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无	117000	无	无	0.00	2232.28
乐昌市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 2021-2022 年项目	农林水利	3000	15 年	3.21%	0.00	96.3
乐昌市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 2021-2022 年项目	农林水利	8000	15 年	3.23%	0.00	131.94
乐昌市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 2021-2022 年项目	农林水利	1800	15 年	3.16%	0.00	28.44
乐昌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6950	15 年	3.21%	0.00	223.10
乐昌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50	15 年	3.23%	0.00	16.96
乐昌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000	15 年	3.23%	0.00	65.97

2022 年乐昌市 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乐昌市城区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000	20 年	3.28%	0.00	32.80
乐昌市城区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3000	20 年	3.32%	0.00	49.8
乐昌市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868	10 年	2.89%	0.00	53.99
乐昌市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3132	10 年	2.92%	0.00	45.73%
乐昌市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5000	10 年	2.92%	0.00	73.00
乐昌市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200	10 年	2.86%	0.00	17.16
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6500	30 年	3.4%	0.00	221

2022 年乐昌市 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3500	30 年	3.49%	0.00	61.08
乐昌碳中和装备产业园及粤湘产业合作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00	15 年	3.21%	0.00	32.1
乐昌碳中和装备产业园及粤湘产业合作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7000	15 年	3.23%	0.00	113.05
乐昌碳中和装备产业园及粤湘产业合作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000	15 年	3.23%	0.00	65.97
乐昌碳中和装备产业园及粤湘产业合作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3000	15 年	3.16%	0.00	47.4
乐昌市 2021 年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项目	教育	2000	10 年	2.92%	0.00	29.2

2022 年乐昌市 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乐昌市 2021 年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项目	教育	2400	15 年	3.23%	0.00	39.58
乐昌市 2021 年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项目	教育	1000	20 年	3.32%	0.00	16.6
乐昌新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000	15 年	3.21%	0.00	32.1
乐昌新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000	15 年	3.23%	0.00	32.3
乐昌新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00	15 年	3.23%	0.00	1.65
乐昌新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500	15 年	3.16%	0.00	7.9
乐昌市公共卫生机构医疗补短板项目	医疗卫生	1000	10 年	2.89%	0.00	28.9

2022 年乐昌市 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乐昌市公共卫生机构医疗补短板项目	医疗卫生	1200	15 年	3.23%	0.00	19.79
异地新建乐昌市人民医院	医疗卫生	7000	10 年	2.92%	0.00	102.2
异地新建乐昌市人民医院	医疗卫生	3000	10 年	2.86%	0.00	42.9
广东省韶关市乐昌市生态保护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农林水利	7000	15 年	3.23%	0.00	115.45
广东省韶关市乐昌市生态保护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农林水利	6500	15 年	3.16%	0.00	102.7
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200	30 年	3.4%	0.00	37.4

2022 年乐昌市 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800	30 年	3.37%	0.00	47.18
乐昌市镇区污水处理厂提质增效工程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000	15 年	3.23%	0.00	65.97
乐昌市镇区污水处理厂提质增效工程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00	15 年	3.16%	0.00	15.8
广东南岭国家公园乐昌市沙坪镇入口社区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1600	15 年	3.23%	0.00	26.39
广东南岭国家公园乐昌市沙坪镇入口社区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700	15 年	3.16%	0.00	11.06
乐昌市基层公共卫生设施建设项目	医疗卫生	3500	15 年	3.23%	0.00	57.72
乐昌市基层公共卫生设施建设项目	医疗卫生	1500	15 年	3.16%	0.00	23.7

备注：无。

2023 年乐昌市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 式	乐昌市	本级	下级
一、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449189.88	449189.88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149189.88	149189.88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300000.00	300000.00	0.00
二、提前下达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34000.00	3400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4000.00	400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30000.00	30000.00	0.00

备注：无。

2023 年乐昌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 限额
合计	34000	4000	30000
乐昌市	34000	4000	30000

备注：无。

关于 2023 年乐昌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 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韶关市财政局提前下达我市 2023 年新增债券额度 3.40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 3.00 亿元，一般债券 0.40 亿元。根据上级政府和相关部门对新增债券需求的审核情况，按照“急需、成熟、统筹、集中”的原则确定具体项目，重点聚焦中央和省市确定的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项目建设。

二、分配方案提前下达乐昌市 2023 年新增债券额度 3.40 亿元分配如下：1. 乐昌市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0.30 亿元；2. 乐昌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0.50 亿元；3. 乐昌市城区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 0.20 亿元；4. 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0.30 亿元；5. 乐昌产业转移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44 亿元；6. 乐昌市 2021 年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项目 0.09 亿元；7. 粤北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坪石）文化旅游综合服务项目 0.10 亿元；8. 乐昌市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0.18 亿元；9. 广东省韶关市乐昌市生态保护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0.35 亿元；10. 乐昌市公共卫生机构医疗补短板项目 0.20 亿元；11. 乐昌市县域医共体建设项目 0.05 亿元；12. 乐昌市粮食仓储物流及应急加工升级改造项目 0.23 亿元；13. 广东南岭国家公园乐昌市沙坪镇入口社区建设项目 0.06 亿元；14. 乐昌市义务教育及高中教育补短板 0.30 亿元；15. 乐昌市县道四升三及通建制村单改双建设项目 0.10 亿元。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3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 税收返还

2023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预算 0，比上年增加 0，增长--%（上年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3 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 0，比上年增加 0，增长--%（上年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3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0，比上年增加 0，增长--%（上年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 449189.8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49189.8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00000 万元。2022 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 448923.78 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 148923.78 万元，专项债务 300000 万元。【2022 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

级统一核定后另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2 年发行/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13106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4069 万元，专项债券 117000 万元；新增债券 125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6069 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2 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2 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606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6069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0 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1265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4640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8010 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 5 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146790000 元			
用途范围	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政策依据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粤府〔2015〕129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上级下达的参保任务数，提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政策咨询、业务经办服务，落实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各项养老保险待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上级下达的参保任务数，提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政策咨询、业务经办服务，落实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各项养老保险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养老保险待遇人数	5723 人	5723 人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待遇	每月 10 日前支付	每月 10 日前支付
		成本指标	人平调资标准	≥200 元/人/月	≥200 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待遇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待遇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待遇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待遇
		生态效益指标	全社会的安全感和凝聚力	逐步增强	逐步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休人员养老待遇终生保障率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25842635 元			
用途范围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政策依据	韶关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韶府规（2018）12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上级医保部门关于清算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资金工作要求拨付财政补助资金。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根据上级医保部门关于清算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资金工作要求拨付财政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按照实际统计为准	按照实际统计为准
		质量指标	按时完成各镇（街道、办事处）参保缴费任务	任务完成率 100%	任务完成率 100%
			财政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资金拨付率 100%	资金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及时拨付到统筹地区社会保险基金专户	拨付及时率 100%	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是否超过预算	否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待遇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应保尽保	参保率 \geq 98%	参保率 \geq 98%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知晓率	\geq 80%	\geq 8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医保工 作满意度	≥80%	≥80%
--	--	---------------	----------------	------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3年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基金的补助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20000000元			
用途范围	2023年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基金的补助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提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政策咨询、业务经办服务,做实欠费资金,落实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职业年金保险待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提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政策咨询、业务经办服务,做实欠费资金,落实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职业年金保险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养老保险待遇人数	5833人	5833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待遇	每月10日前支付	每月10日前支付
		成本指标	职工个人缴费基数	职工个人缴费基数的8%	职工个人缴费基数的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待遇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待遇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退休待遇
		生态效益指标	全社会的安全感和凝聚力	逐步增强	逐步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休人员养老待遇终生保障率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原坪石矿棚户区改造项目 2023 年度贷款还本支出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房地产管理局				
资金类型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20000000			
用途范围	原坪石矿棚户区改造项目 2023 年度贷款还本支出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按期偿还原坪石矿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本金。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期偿还原坪石矿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本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偿还贷款本金	年度应还本金额	年度应还本金额
		质量指标	偿还贷款本金合规性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2000 万元	≤2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居民购房成本	通过提供保障性房降低居民购房成本	通过提供保障性房降低居民购房成本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保障性住房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保障性住房公共服务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中小学校项目(本级教育附加费)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15000000 元			
用途范围	中小学校项目(本级教育附加费)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消除校舍安全隐患，支持公办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 2、保障危房校舍得到妥善处置，维修改造项目及时开工，工期按计划完成； 3、改善全市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学位供给，提高教育质量。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1、消除校舍安全隐患，支持公办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 2、保障危房校舍得到妥善处置，维修改造项目及时开工，工期按计划完成； 3、改善全市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学位供给，提高教育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6 人以上大班额占比	全部消除	全部消除
		质量指标	新建或改扩建工程、购置设施设备的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新建或改扩建的进度、设施设备采购进度	按计划年度执行	按计划年度执行
		成本指标	新建或改扩建的校舍建设和购置设施设备所需成本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办学条件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和家长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85%	≥85%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新冠疫情核酸检测费用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13000000 元			
用途范围	新冠疫情核酸检测费用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做好新冠疫情综合防控医疗保障工作，加快我市医疗机构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费用结算，减轻医疗机构负担和第三方检测机构垫付资金压力。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为做好新冠疫情综合防控医疗保障工作，加快我市医疗机构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费用结算，减轻医疗机构负担和第三方检测机构垫付资金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酸检测数量	符合条件且需要检测的人群	符合条件且需要检测的人群
			学校全员人次	344000 人次	344000 人次
			检测人次	1144000 人次	1144000 人次
			医疗机构每月检测人次	19100 人次	19100 人次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时效指标	支付是否及时	是	是
		成本指标	单采标准	13.5 元/人	13.5 元/人
	混采标准		2.8 元/人	2.8 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发生的风险	持续降低	持续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3 年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60 周岁以上人员基础养老金）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12614724			
用途范围	2023 年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60 周岁以上人员基础养老金）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上级下达的 2023 年参保任务数，落实 2023 年居民参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落实 60 周岁及以上符合条件人员及时足额享受养老保险待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上级下达的 2023 年参保任务数，落实 2023 年居民参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落实 60 周岁及以上符合条件人员及时足额享受养老保险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金待遇领取人数	60535 人	60535 人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足额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按月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2023 年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90 元	≥19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城乡养老保险政策知晓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全社会的安全感和凝聚力	逐步增强	逐步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满60周岁并符合领取待遇条件的人员终生保障率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98%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9500000			
用途范围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不断完善精神障碍患者监测工作需要，以满足对防控工作的更高要求，对社会安全、管理等起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不断完善精神障碍患者监测工作需要，以满足对防控工作的更高要求，对社会安全、管理等起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效针剂治疗患者数	300例	300例
			门诊治疗患者数	2000例	2000例
			住院治疗患者数	300例	300例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检测率	100%	100%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注射长效针剂费用	2.48万元/年	2.48万元/年
门诊服药患者药费及检查费			0.24万元/年	0.24万元/年	

			患者住院费用	1.26 万元/年	1.26 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逐步减少	逐步减少
		降低重大公共卫生重大事件发生的风险		逐步降低	逐步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的满意度		≥98%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义务兵优待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7983000			
用途范围	义务兵优待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维护军人利益及社会稳定，让士兵安心服役，士兵家属满意。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为维护军人利益及社会稳定，让士兵安心服役，士兵家属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义务兵优待金人数	293 人	293 人
	发放义务兵期间立功受奖人数		60 人	60 人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按规定时限拨付到位	按规定时限拨付到位
		成本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标准	按上一年度城镇居民收入70%发放	按上一年度城镇居民收入70%发放
			义务兵立功受奖发放标准	按立功受奖当年家庭优待金的30%-50%发放	按立功受奖当年家庭优待金的30%-50%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社会和谐稳定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政治地位提升	保障军人权益,提高军人、军属地位	保障军人权益,提高军人、军属地位
		生态效益指标	巩固国防和军队建设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激发参军热情	更多的有志青年参军报国	更多的有志青年参军报国	
	鼓励军人献身国防	安心服役,建功立业	安心服役,建功立业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及家庭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村“两委”干部补贴	
业务主管部门	中共乐昌市委组织部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5733000

用途范围	村“两委”干部补贴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激发村干部工作热情，稳定村干部队伍，增强基层组织保障。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激发村干部工作热情，稳定村干部队伍，增强基层组织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两委”干部预计人数	1365人	1365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村“两委”干部补贴足额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村“两委”干部补贴标准	人均3500元/月	人均35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5: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基层组织保障力度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7: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村干部队伍，增强基层组织保障力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95%	≥95%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
------	---------------

业务主管部门	中共乐昌市委组织部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用途范围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善我市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保障机制，激发在任村干部积极投身乡村振兴的工作热情。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对符合条件的正常离任村干部，根据每月补助标准给予生活补助经费发放，确保正常离任村干部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正常离任村干部对离任待遇总体满意，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乐昌市正常离任村干部人数	2499 人	2499 人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按规定标准补助	按规定标准补助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是否超过预算	否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市正常离任村干部基本生活	基本保障	基本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离任村干部稳定率	基本稳定	基本稳定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正常离任村干部 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民政局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4213968			
用途范围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 按时按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目标 2: 继续推进将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中残疾人纳入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范围, 非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纳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目标 1: 按时按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目标 2: 继续推进将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中残疾人纳入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范围, 非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纳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且自愿申请的对象,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覆盖率	≥95%	≥95%
		质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达标率	≥95%	≥95%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25 日前	每月 25 日前

		成本指标	是否超出预算	否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化形式发放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减轻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负担	长期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残疾人和残疾军人及其家属对两项补贴制度发放及时性的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3800000			
用途范围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维护社会稳定，鼓励有志青年献身国防，激发参军爱国热情，持续提升退役军人获得感、幸福感、荣誉感。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维护社会稳定，鼓励有志青年献身国防，激发参军爱国热情，持续提升退役军人获得感、幸福感、荣誉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140人	140人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	100%	100%
			足额安排资金	配套足够资金	配套足够资金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执行率	≥95%	≥95%	
		资金发放	全部实行社会化发放	全部实行社会化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社会和谐稳定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政治地位提升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持国防和军队建设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激发参军热情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代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残疾人联合会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3498950
用途范围	代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经费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体现党委、政府的关心关爱，减轻残疾人负担，实现残疾人病有所医和平等、参与、共享的目标

		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体现党委、政府的关心关爱, 减轻残疾人负担, 实现残疾人病有所医和平等、参与、共享的目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数量	9997 人	9997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前	2023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每人 350 元/年	每人 350 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更好地保障开展服务残疾人的工作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让残疾人更好地融入社会, 感受社会大家庭的温暖	是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机制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3429170			
用途范围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机制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建设卫生强省，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范和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面落实。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建设卫生强省，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范和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55%	≥55%
			产后视防率	≥80%	≥80%
			早孕建册率	≥80%	≥80%
			新生儿视防率	≥70%	≥70%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85%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80%	≥80%
			补助人数	38.35 万人	38.35 万人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80%
			重点职业病监测地市开展率	≥92%	≥92%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率	100%	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	≥95%	≥95%
			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	≥95%	≥95%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89 元/人	89 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肯健康知识知晓率	≥98%	≥98%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中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中长期	中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8%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保障金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民政局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3355166			
用途范围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保障金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 2023 年我市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日常动态管理下的新增和清退工作，每月 20 号前按时按标准足额发放农村特困供养保障金，应兜尽兜，应保尽保，保障特困供养人员日常生活。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参照特困保障金标准，每月 20 号前按时发放当月保障金，依据省韶招标文件，完成 2023 年提标和补差工作，按照提标后新标准，每月 20 号前按时发放当月保障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动态管理下每月新增清退后的农村特困人员人数	动态管理下每月新增清退后的农村特困人员人数

		质量指标	补助达标	按 2023 年标准足额发放	按 2023 年标准足额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与停发及时性	每月 20 号前发放，当月取消，月停发	每月 20 号前发放，当月取消，次月停发
		成本指标	按省、韶、乐标准文件规定发放救助金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兜底保障特困人员、走访慰问特困人员	动态管理下保障人数	动态管理下保障人数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生活条件、生活环境	提高生活水平，改善家居环境	提高生活水平，改善家居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特困人员供养制度保障、机制可持续	特困供养保障制度完善	特困供养保障制度完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供养人员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60 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业务主管部门	乐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类型	预算安排拨款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3200000			
用途范围	60 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政策依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维护乐昌市退役军人利益及社会稳定, 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生活问题。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为维护乐昌市退役军人利益及社会稳定, 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生活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 60 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	约 1500 人	约 1500 人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	按照文件规定, 足额发放。	按照文件规定, 足额发放。
			按照最新标准发放	按文件精神, 为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发放补助	按文件精神, 为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发放补助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按规定时限拨付到位	按规定时限拨付到位
	成本指标	资金执行率	≥95%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社会和谐稳定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政治地位提升	保障军人权益, 提高军人、军属地位	保障军人权益, 提高军人、军属地位
		生态效益指标	巩固国防和军队建设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鼓励军人献身国防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geq 90\%$	$\geq 90\%$